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铁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目 录

残联权利事项清单.....	1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4
市残联及铁东区残联、各家街道办事处业办咨询电话.....	5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8
一、残疾人证办理.....	8
1. 新办.....	8
2. 换领.....	9
3. 迁移.....	10
4. 挂失补办.....	10
5. 注销.....	11
6. 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11
二、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12
三、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12
四、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3
五、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14
六、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	15
七、55—59 周岁参保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	15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16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16
政策依据.....	17

残联权利事项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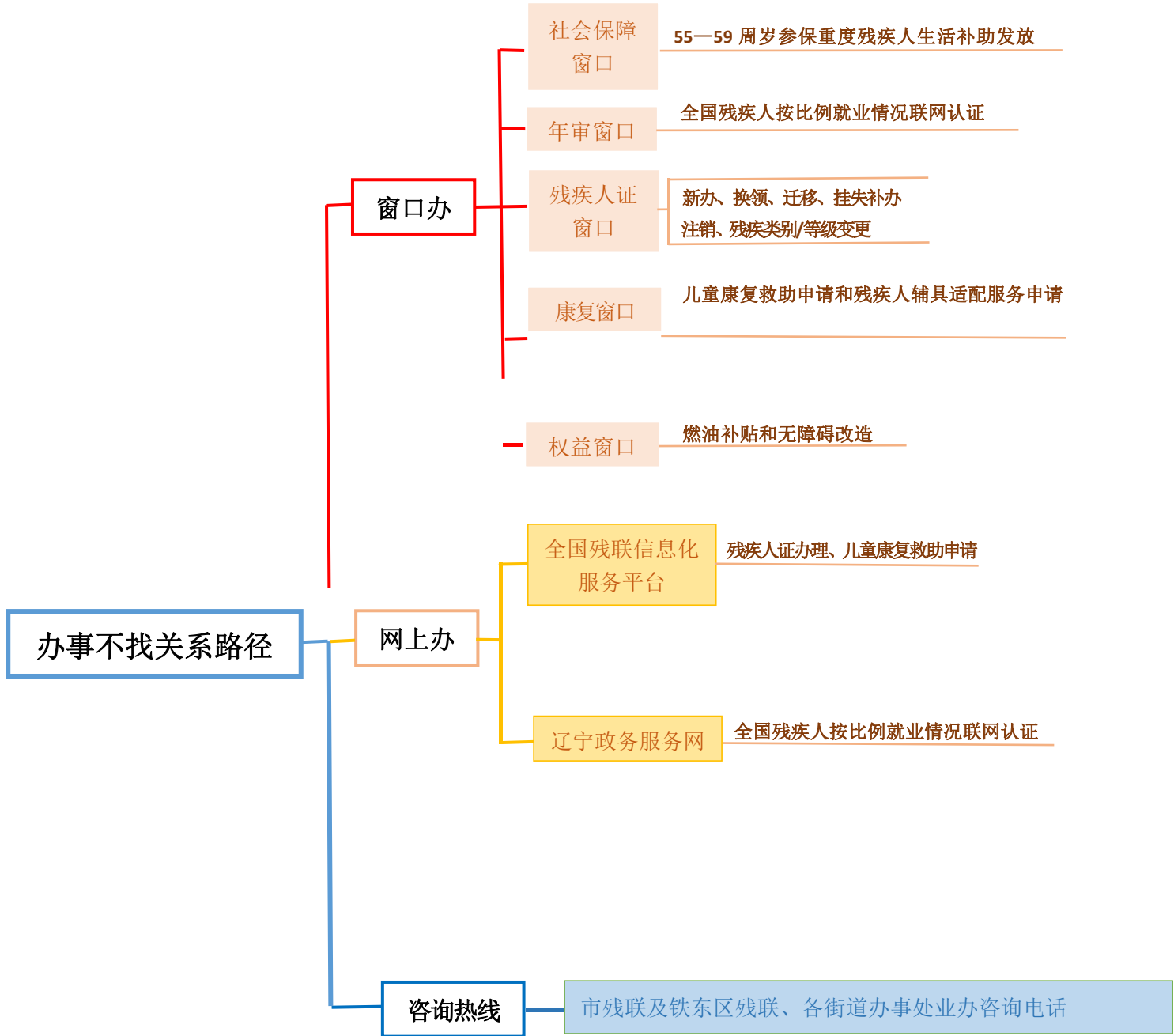
残联权利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 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一、残疾人 证办理	1	新办		业务指南  1.新办
	2	换领		业务指南  2.换领
	3	迁移		业务指南  3.迁移
	4	挂失补办		业务指南  4.挂失补办

	5	注销		<p>业务指南</p>  <p>5.注销</p>
	6	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p>业务指南</p>  <p>6.残疾类别等级变更</p>
二、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7	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认证		<p>业务指南</p>  <p>7.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认证</p>
三、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8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p>业务指南</p>  <p>8.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p>
四、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9	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p>业务指南</p>  <p>9.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p>

五、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10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	<p>业务指南</p>  <p>10.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p>
六、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	11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申请	<p>业务指南</p>  <p>11.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p>
七、55—59 周岁参保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放	12	55—59 周岁参保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放	<p>业务指南</p>  <p>12. 55—59 周岁参保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放</p>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市残联及区残联、各街道办事处咨询电话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联系电话
1	鞍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铁东区安乐街 16 甲	残疾人证办理 0412-5597550
			儿童康复救助和辅具适配服务 0412-5530962
			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0412-5859923
			55-59 周岁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放 0412-5539356
			燃油补贴和无障碍改造 0412-5512665
2	铁东区残疾人联合会	铁东区汇园大道 41 号	残疾人证办理 0412-2570321
			儿童康复救助和辅具适配服务 0412-2570320、0412-2570322
			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0412-2570323
			55-59 周岁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放 0412-2570323
			燃油补贴和无障碍改造 0412-2570322
3	和平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团结街 9 号和平街道办事处党群服务中心	0412-7300216
4	园林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鞍钢花园小区外西北角半地下室园林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0412-8053217
5	湖南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解放东路 198 号	0412-5840639
6	站前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千山中路 16 甲伊蕾名店楼上	0412-2584407
7	长甸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康宁街 26 甲	0412-86695324

8	解放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中华南路 136 栋	0412-5644730
9	旧堡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前峪街 978 号	0412-5213393
10	新兴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营崔路 1 号	0412-2267830
11	山南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中华南路 160 号	0412-5501021
12	大孤山街道办事处残联	铁东区铁南中街 248 号	0412-5808033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一、残疾人证办理

1. 新办

第一次申办残疾人证的申请人，向户口所在地社区残联提出申请。

1.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户口簿、身份证复印件 2 份；

②联系人户口簿、身份证复印件 2 份；

③《残疾人证申请表》2 份；

④2 寸白底彩色照片 4 张；

⑤申请精神、智力类残疾需提供联系人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 2 份；同时提供病志、病历和评残诊断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各 1 份。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区残联。

②网上办：全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

<https://login.cdpf.org.cn/uams/person.html>

操作流程图



申请新办残疾人证

1.3 办理时限：经定点机构评定后，10 个工作日完成审核。

1.4 温馨提示：如申请人户籍不在鞍山市铁东区或申请人居住外省市，请咨询居住地残联，通过跨省通办办理残疾人证。

2. 换领

残疾人证有效期 10 年，有效期满 9 年后残疾人可申请换领新的残疾人证。

户籍是铁东区可到批准残联免费换领，同时将原残疾人证交回。2018年以前通过目测核发的残疾人证到期后，须重新评残，并根据残疾评定结论重新核残疾人证。

2.1.1 目测换领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原残疾人证和2寸白底彩色照片4张；

②《残疾人证申请表》2份；

③申请精神、智力类残疾需提供联系人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2份；同时提供病志、病历和评残诊断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各1份。

2.1.2 正常换领需提供要件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原残疾人证和2寸白底彩色照片1张；

2.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

2.3 办理时限：正常到期换证1个工作日完成；重新评残的残疾人经定点机构评定后，10个工作日完成审核。

2.4 温馨提示：残疾人证到期后，残疾人不在鞍山市铁东区或居住外省市，请咨询居住地残联，通过跨省通办换领残疾人证。

3. 迁移

户口迁移，须同时办理残疾人证迁移手续。残疾人凭户口迁出地县级残联转出的残疾人证申请表、评定表等档案材料和出具的残疾人证迁移证明，到户口迁入地县级残联登记入档。

3.1 需提供要件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残疾人证、新的户口簿或户口迁移证明和2寸白底彩色照片1张。

3.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

3.3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完成。

3.4 温馨提示：如残疾人不在鞍山市铁东区或居住外省市，请咨询居住地残联，通过跨省办理迁移残疾人证。

4. 挂失补办

持证残疾人申请挂失补办残疾人证。

4.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1份；
- ②挂失公告或发票原件；
- ③2寸白底彩色照片1张。

4.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

4.3 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完成。

4.4 温馨提示：如户籍不在鞍山市铁东区或居住外省市的残疾人，请咨询居住地残联，通过跨省通办办理挂失补办残疾人证。

5. 注销

残疾人残疾状况变化不再符合残疾标准或死亡的，发证残联将残疾人证注销。

5.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
- ②死亡证明（社区提供的情况说明）或自愿放弃残疾人证申请。

5.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

5.3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完成。

5.4 温馨提示：如户籍不在鞍山市铁东区或居住外省市的残疾人，请咨询居住地残联，通过跨省通办办理注销残疾人证。

6. 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残疾人证申请人或残疾类别、残疾等级变更申请人对评定结论有异议的，可在十个工作日内到所在地残联申请重新评定，经所在地残联同意后到指定的医院或专业机构进行残疾评定；如仍有异议，可由所在地残联向上一级残联提出申请，由上一级残联组织专家委员会进行评定，省级残疾评定专家委员会做出的评定结论为最终结论。

6.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2份；
- ②《残疾人证申请表》2份；

③智力和精神残疾人需提供联系人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 2 份；

④2 寸白底彩色照片 4 张；

⑤申请精神、智力类残疾需提供联系人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 2 份；同时提供病志、病历和评残诊断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各 1 份。

6.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

6.3 办理时限：经定点机构评定后，10 个工作日完成审核。

6.4 温馨提示：如户籍不在鞍山市铁东区或居住外省市的残疾人，请咨询居住地残联，通过跨省通办办理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二、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2.1 需要提供要件

①与残疾人职工签订 1 年以上的劳动合同（服务协议）；

②残疾职工 1-12 月份工资发放明细表；

③为残疾职工缴纳社保、医保凭证；

④承诺书：在窗口办理年审业务的，需要打印承诺书，法人或经办人签字盖章。

2.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年审窗口。

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bmfw/>



2.3 办理时限：22 个工作日办结

2.4 温馨提示：优先网上申办，有疑问可电话咨询，预约窗口办理。

三、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3.1 具体需要如下：

- 1、残疾人油补申请表（需要一张2寸照片），填写后街道盖章。
- 2、肢体残疾人身份证（正面）和残疾证（肢体残疾，照片和信息页面）复印在A4纸上
- 3、车辆和人在一起的合影照片或打印在A4纸上。
- 4、车辆发票或过户手续复印件（里面包括车辆品牌，机动车系的识别号（例如发动机号））
- 5、发放补贴的银行卡或存折复印件复印在A4纸上（一定要是中国工商银行）

3.2、办理路径

户口所在地街道办事处残联

3.3、办理时限

22个工作日办结

四、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对生活困难持证残疾人提供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

4.1 申请材料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原件及A4纸复印件3份；
- ②户口簿原件及A4纸复印件3份；
- ③身份证原件及A4纸复印件3份；
- ④不动产登记证书（房屋产权证）原件和A4纸复印件3份；
- ⑤没有不动产登记证书（房屋产权证）的村（社区）出具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共3份；
- ⑥认定为困难残疾人家庭（民政部门确定的特困、低保、低保边缘户残疾人家庭；乡村振兴部门确定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中的残疾人家庭）证明A4纸复印件3份。

4.2 办理路径

- 窗口办：1、经需要改造的困难残疾人户口所在地的社区街道办事处先向区残联上报需改造的人员名单。
- 2、经区残联工作人员进行入户评估审核。
 - 3、区残联根据评估结果依次确定结果和本地指标数量，按照实际需求低依次确定拟改造对象。

4、经征询改造对象同意签字后，报区残联审核，区残联审定后确定改造最终方案。

4.3 办理时限：每年3月份开始申请，审核合格的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于年底前改造结束。

4.4 温馨提示：

能否当年实施完成改造由各县（市）区残联根据改造方案确定，未尽事宜由户口所在地县（市）区残联具体解释。

五、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

5.1 需提供要件

0-7岁：户口本、监护人身份证、县级以上公办医疗机构诊断证明、贫困家庭残疾儿童在申请康复训练生活补助时需提供由民政部门认定的低保户或低收入家庭证明。

8-14岁：二代残疾证、户口本、监护人身份证等相关材料（过往诊断或病历（入网需要））。

5.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办理。

网上办：全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

<https://login.cdpf.org.cn/uams/person.html>



5.3 办理时限：五个工作日内完成。

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可先拨打各地区的咨询电话，避免出现办理人员外出办公不在等特殊情況，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六、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申请

6.1 需提供要件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二代）原件；

②居民户口簿；

③医院诊疗证明（指截至当年度12月31日年龄不满8周岁的无证残疾儿童需出具市级以上医疗机构诊断）。

6.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

6.3 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可先拨打各地区的咨询电话，避免出现办理人员外出办公不在等特殊情况，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七、55—59 周岁参保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

本行政区域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二代），年龄在55—59周岁之间（含55周岁和59周岁），且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一、二级重度残疾人。

7.1 需提供要件

①户口簿及补助对象居民身份证的原件和复印件；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二代）原件和复印件；

③《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表》复印件或人社部门出具的参保证明。

7.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区残联。

7.3 办理时限：20个工作日办结。

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可先拨打各地区的咨询电话，避免出现办理人员外出办公不在等特殊情况，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违规认证已安置残疾人就业	未与残疾职工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服务协议）
	未给残疾职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实际支付给残疾职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业务事项	可容缺资料	资料来源
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法人证书	市场监管局提供



政策依据


政策依据

事项类别	文件依据	文件内容
<p>一、残疾人证办理</p>	<p>1. 辽宁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辽宁省实施细则》的通知（辽残联发[2017]71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辽宁省实施细则》的通知</p>
<p>二、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p>	<p>1. 《关于印发辽宁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辽残非[2016]415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印发辽宁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p>

	<p>2. 《关于调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部分征收政策的通知》（辽残联发[2017]41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调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部分征收政策的通知》</p>
<p>三、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p>	<p>1. 关于印发《辽宁省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辽残联[2010]61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印发《辽宁省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p>
	<p>2. 机动轮椅车国家标准（GB12995—2006）</p>	<p>政策依据</p>  <p>机动轮椅车国家标准</p>
<p>四、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p>	<p>1. 辽宁省残联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贫困残疾人助行和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实施方》的通知（辽残联发[2014]7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印发贫困残疾人助行和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实施方的通知</p>

	<p>2. 辽宁省残联关于印发《辽宁省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辽残联发〔2017〕59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印发贫困残疾人助行和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实施方的通知</p>
	<p>3. 关于印发《辽宁省“十四五”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辽残联发〔2022〕13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印发《辽宁省“十四五”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p>
	<p>4. 辽宁省残联关于进一步做好2023-2025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的通知（辽残联发〔2023〕12号）</p>	<p>政策依据</p>  <p>辽宁省残联关于进一步做好2023-2025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的通知</p>
<p>五、残疾儿童康复救助</p>	<p>1. 鞍山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鞍政办发〔2019〕3号）</p>	<p>政策依据</p>  <p>鞍山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方案》的通知</p>

	<p>2. 关于印发《辽宁省残疾儿童专项康复救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辽残联发[2019]32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印发《辽宁省残疾儿童专项康复救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p>
	<p>3. 关于转发辽宁省残疾人联合会、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调整辽宁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范围和救助标准的通知》的通知（鞍残发[2022]10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调整辽宁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范围和救助标准的通知</p>
<p>六、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p>	<p>1. 关于印发辽宁省“十四五”残疾人康复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辽残联发[2022]26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印发辽宁省“十四五”残疾人康复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p>
<p>七、55—59 周岁参保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p>	<p>1. 关于进一步加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55-59周岁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放和管理工作的通知（辽残联发[2023]1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进一步加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55-59周岁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发放和管...</p>

	<p>2. 关于 2022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省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辽人社发[2022]25号）</p>	<p>政策依据</p>  <p>关于2022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省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p>
--	--	--